证券代码:002200　证券简称:ST交投　公告编号:2024-052

# 云南交投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24】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 股票简称 | ST交投 | 股票代码 | 002200 |
|---|---|---|---|
| 股票上市交易所 | 深圳证券交易所 | | |
|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 报告期未变更 | | |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 董事会秘书 | 证券事务代表 | |
| 姓名 | 邹吉虎 | 刘若愚、邱陈洋 | |
| 办公地址 | 云南省昆明市官渡区民航路400号云南城投大厦A座 | 云南省昆明市官渡区民航路400号云南城投大厦A座 | |
| 电话 | 0871-67125256 | 0871-67279185 | |
| 电子信箱 | jtst002200@163.com | jtst002200@163.com | |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 | 本报告期 | 上年同期 |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
| 营业收入(元) | 236,878,978.28 | 190,189,183.20 | 24.55%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 -14,556,413.89 | 3,575,437.18 | -507.12%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 -14,112,261.04 | 3,862,436.04 | -465.37%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187,685,058.05 | -80,792,503.23 | 332.31%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0791 | 0.0194 | -507.73%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0791 | 0.0194 | -507.73%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51.11% | 6.73% | -57.84% |
| | 本报告期末 | 上年度末 |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
| 总资产(元) | 2,996,538,682.36 | 3,231,537,288.35 | -7.27%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 30,096,938.09 | 35,757,804.05 | -15.83% |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 7,302 |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 0 |
|---|---|---|---|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 股东名称 | 股东性质 |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 |
|---|---|---|---|---|---|---|
| | | | | | 股份状态 | 数量 |
| 云南省交通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 国有法人 | 23.18% | 42,685,927.00 | 0 | 不适用 | 0 |
| 沈亚飞 | 境内自然人 | 5.34% | 9,824,293.00 | 0 | 质押 | 9,190,000 |
| 张国英 | 境内自然人 | 3.36% | 6,183,900.00 | 0 | 不适用 | 0 |
| 方陶 | 境内自然人 | 2.54% | 4,683,000.00 | 0 | 不适用 | 0 |
| 何学葵 | 境内自然人 | 2.51% | 4,629,502.00 | 0 | 冻结 | 4,561,102.00 |
| 万中华 | 境内自然人 | 2.28% | 4,200,000.00 | 0 | 不适用 | 0 |
| 深圳国源信达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国源拾金专享七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 其他 | 2.18% | 4,004,900.00 | 0 | 不适用 | 0 |
| 赵贤云 | 境内自然人 | 2.08% | 3,824,161.00 | 0 | 不适用 | 0 |
| 中科昆植原极(云南)科技有限公司 | 国有法人 | 2.02% | 3,724,741.00 | 0 | 不适用 | 0 |
| 潘梅英 | 境内自然人 | 1.72% | 3,168,300.00 | 0 | 不适用 | 0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 上述股东中,方陶、万中华、潘梅英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云南省交通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与中科昆植原极(云南)科技有限公司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此外,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 | | | | |
|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 无 | | | | | |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无。

云南交投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马福斌
2024年8月23日

证券代码:002200　证券简称:ST交投　公告编号:2024-050

## 云南交投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云南交投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4年8月21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其中董事长马福斌,董事马子红、杨艳军采用通讯方式表决),公司于2024年8月16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了会议通知。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9名,实际参加董事9名,会议由副董事长杨自全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及出席会议的董事人数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云南交投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

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实际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无异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23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云南交投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云南交投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合规管理办法〉的议案》

为有效防控合规风险,降低公司在经营管理过程中因违规行为引发的法律责任、经济或声誉损失等影响,同意制定《云南交投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合规管理办法》,通过开展包括制度制定、风险识别、合规审查、风险应对、责任追究、考核评价、合规培训等有组织、有计划的管理活动,进一步规范和加强公司合规管理工作,切实防控风险。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云南交投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项目后评价实施办法〉的议案》

为加强公司投资行为的监督管理,提高投资效益、防范投资风险,同意制定《云南交投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项目后评价实施办法》,通过对投资项目的实施过程、结果及其影响进行系统调查和全面回顾,与决策时确定的目标以及技术、经济等指标进行对比,找出差别和变化,分析原因,总结经验与教训,提高公司投资决策水平。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云南交投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四年八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002200　证券简称:ST交投　公告编号:2024-051

## 云南交投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云南交投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4年8月21日以现场方式召开,公司已于2024年8月16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了会议通知。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宋翔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及出席会议的监事人数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云南交投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的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23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云南交投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云南交投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合规管理办法〉的议案》

为有效防控合规风险,降低公司在经营管理过程中因违规行为引发的法律责任、经济或声誉损失等影响,同意制定《云南交投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合规管理办法》,通过开展包括制度制定、风险识别、合规审查、风险应对、责任追究、考核评价、合规培训等有组织、有计划的管理活动,进一步规范和加强公司合规管理工作,切实防控风险。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云南交投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项目后评价实施办法〉的议案》

为加强公司投资行为的监督管理,提高投资效益、防范投资风险,同意制定《云南交投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项目后评价实施办法》,通过对投资项目的实施过程、结果及其影响进行系统调查和全面回顾,与决策时确定的目标以及技术、经济等指标进行对比,找出差别和变化,分析原因,总结经验与教训,提高公司投资决策水平。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云南交投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二四年八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000682　证券简称:东方电子　公告编号:2024-32

# 东方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 【2024】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 被委托人姓名 |
|---|---|---|---|
| 李小滨 | 董事 | 因公出差 | 丁振华 |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 股票简称 | 东方电子 | 股票代码 | 000682 |
|---|---|---|---|
| 股票上市交易所 | 深圳证券交易所 | | |
|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 无 | | |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 董事会秘书 | 证券事务代表 | |
| 姓名 | 邓发 | 张琪 | |
| 办公地址 | 烟台市芝罘区机场路2号 | 烟台市芝罘区机场路2号 | |
| 电话 | 0535-5520066 | 0535-5520066 | |
| 电子信箱 | zhengquan@dongfang-china.com | zhengquan@dongfang-china.com | |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 | 本报告期 | 上年同期 |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
| 营业收入(元) | 2,818,723,830.19 | 2,517,772,104.99 | 11.95%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 252,730,053.15 | 202,338,405.65 | 24.90%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 236,492,061.74 | 188,997,962.20 | 25.13%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177,879,309.99 | -57,609,713.72 | -208.77%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1885 | 0.1509 | 24.92%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1885 | 0.1509 | 24.92%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5.37% | 4.76% | 增加0.61个百分点 |
| | 本报告期末 | 上年度末 |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
| 总资产(元) | 11,368,704,371.07 | 11,142,334,524.63 | 2.03%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 4,729,185,538.66 | 4,584,063,465.40 | 3.17% |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 64,463 |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 0 |
|---|---|---|---|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 股东名称 | 股东性质 |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 |
|---|---|---|---|---|---|---|
| | | | | | 股份状态 | 数量 |
| 东方电子集团有限公司 | 国有法人 | 27.58% | 369,774,238.00 | 0 | 不适用 | 0 |
| 宁夏黄三角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13.86% | 185,851,000.00 | 0 | 不适用 | 0 |
| 全国社保基金五零三组合 | 其他 | 3.95% | 53,000,000.00 | 0 | 不适用 | 0 |
|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 境外法人 | 1.86% | 24,921,511.00 | 0 | 不适用 | 0 |
| 鹏华基金-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险-鹏华基金国寿股份成长股票型组合单一资产管理计划(可供出售) | 其他 | 1.38% | 18,450,837.00 | 0 | 不适用 | 0 |
|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一组合 | 其他 | 0.68% | 9,172,298.00 | 0 | 不适用 | 0 |
| 全国社保基金四零四组合 | 其他 | 0.66% | 8,872,500.00 | 0 | 不适用 | 0 |
| #庞美利 | 境内自然人 | 0.59% | 7,863,873.00 | 0 | 不适用 | 0 |
|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鹏华新兴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其他 | 0.57% | 7,687,553.00 | 0 | 不适用 | 0 |
|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八零八组合 | 其他 | 0.56% | 7,490,070.00 | 0 | 不适用 | 0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 东方电子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宁夏黄三角投资中心是公司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人,公司控股股东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 | | | | |
|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 股东庞美利信用账户持股7,863,873股。 | | | | | |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无

证券代码:000682　证券简称:东方电子　公告编号:2024-30

## 东方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东方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4年8月21日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2024年8月9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通知全体监事;会议应出席的监事3人,实际出席的监事3人,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勇先生召集和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议案的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东方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表决通过。其中,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

东方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8月22日

证券代码:000682　证券简称:东方电子　公告编号:2024-31

## 东方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发布的《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号〉的通知》(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的相关规定要求进行的相应变更,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无需提交东方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

一、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1、会计政策变更原因及日期

2023年10月25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对"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 等内容进行进一步规范及明确。该解释自2024年1月1日起施行。

由于上述会计准则解释的发布,公司需对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并自 2024年1月1日起执行上述会计准则。

2、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3、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的相关规定执行;除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外,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二、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的变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特此公告。

东方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22日

证券代码:000682　证券简称:东方电子　公告编号:2024-29

## 东方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东方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4年8月21日以现场加网络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2024年8月9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通知全体董事。本次会议是定期会议,应参加会议的董事9人,实际参加会议的董事9人,董事李小滨先生因工作原因不能亲自出席会议,委托董事丁振华先生代为表决;独立董事史卫进先生、颜廷礼先生、董事胡瀚阳先生以网络的方式参会,其余董事在公司会议室出席现场会议。本次会议由董事会召集,由董事长方正基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会议通知及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议案的审议情况

1、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表决通过。其中,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与会董事认真听取了公司总经理吴晓亮先生所作的《公司2024年半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认为该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2024年上半年公司经营管理团队落实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决议、公司生产经营、执行公司各项制度等方面的工作成就。

表决结果:表决通过。其中,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制订〈董事会通讯表决细则〉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规范决策机制,建立健全权责明确、管理科学的现代企业制度,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有关规定,公司制订《董事会通讯表决细则》。

《董事会通讯表决细则》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表决通过。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已于2024年8月到期。为满足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公司继续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申请授信额度人民币3.2亿元,向浦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申请授信额度人民币1.2亿元,以上授信皆为信用方式,授信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后两年内有效。董事会授权公司财务部办理相关业务的具体事宜。

表决结果:表决通过。其中,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2、经审计委员会委员签字并盖章的审计委员会决议。

东方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22日

证券代码:002238　证券简称:天威视讯　公告编号:2024-045

# 深圳市天威视讯股份有限公司

## 【2024】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 股票简称 | 天威视讯 | 股票代码 | 002238 |
|---|---|---|---|
| 股票上市交易所 | 深圳证券交易所 | | |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 董事会秘书 | 证券事务代表 | |
| 姓名 | 王晓芹 | 刘刚 | |
| 办公地址 | 深圳市福田区彩田路6001号 | 深圳市福田区彩田路6001号 | |
| 电话 | 0755-83067777 | 0755-83066888-3002 | |
| 电子信箱 | cathaleen@topway.cn | 397287872@qq.com | |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 | 本报告期 | 上年同期 |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
| 营业收入(元) | 623,557,481.41 | 621,874,600.02 | 0.27%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 15,016,622.47 | 63,079,820.50 | -76.19%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 -7,026,067.25 | 20,833,054.30 | -133.73%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122,790,050.05 | 182,097,212.48 | -32.57%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02 | 0.08 | -75.00%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02 | 0.08 | -75.00%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0.64% | 2.70% | -2.06% |
| | 本报告期末 | 上年度末 |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
| 总资产(元) | 4,221,504,511.70 | 4,354,613,309.49 | -3.06%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 2,283,702,941.43 | 2,348,942,234.96 | -2.78% |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 46,892 |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 0 |
|---|---|---|---|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 股东名称 | 股东性质 |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 |
|---|---|---|---|---|---|---|
| | | | | | 股份状态 | 数量 |
| 深圳广播电影电视集团 | 国有法人 | 57.77% | 463,662,061.00 | 0.00 | 不适用 | 0.00 |
|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 | 国有法人 | 7.88% | 63,273,600.00 | 0.00 | 不适用 | 0.00 |
| 深圳市龙岗区融媒文化传播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 国有法人 | 4.04% | 32,420,050.00 | 0.00 | 不适用 | 0.00 |
| 深圳市宝安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 国有法人 | 3.81% | 30,580,969.00 | 0.00 | 不适用 | 0.00 |
| 深圳市龙华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 国有法人 | 1.26% | 10,130,288.00 | 0.00 | 不适用 | 0.00 |
|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 境外法人 | 0.85% | 6,827,020.00 | 0.00 | 不适用 | 0.00 |
| 游联华 | 境内自然人 | 0.18% | 1,470,000.00 | 0.00 | 不适用 | 0.00 |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中证养老产业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 其他 | 0.17% | 1,403,200.00 | 0.00 | 不适用 | 0.00 |
| UBSAG | 境外法人 | 0.15% | 1,204,881.00 | 0.00 | 不适用 | 0.00 |
| 中国国际金融香港资产管理有限公司-CICCPT3(R) | 境外法人 | 0.11% | 896,162.00 | 0.00 | 不适用 | 0.00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 1.公司第一大股东深圳广播电影电视集团与其他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情况;2.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 | | | | |
|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 无此情况 | | | | | |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 | | | | | | | |
|---|---|---|---|---|---|---|---|---|
| 股东名称(全称) | 期初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 | 期初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 | 期末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 |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 |
| | 数量合计 | 占总股本的比例 | 数量合计 | 占总股本的比例 | 数量合计 | 占总股本的比例 | 数量合计 | 占总股本的比例 |
| 深圳市宝安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 22,849,669.00 | 2.85% | 8,000,000.00 | 1.00% | 30,580,969.00 | 3.81% | 268,700.00 | 0.03% |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和公司2023年年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为保障公司各项业务的顺利开展,公司拟向银行申请总计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含本数)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形式及用途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固定资产贷款、项目贷款、承兑汇票保函、信用证、票据贴现等综合业务,以上申请授信最终以银行审批的授信额度并正式签署的协议为准,公司根据运营资金及有关重大项目建设资金实际需求在额度内使用。本次授信及授权期限有效期自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在授权的额度和有效期内,额度可循环使用。具体详见公司2024年4月2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5号)。

2、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和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以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本次拟进行的现金管理仅限于购买银行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存款、结构性存款、智能存款、大额存单、定期存款、定制专属产品等保本型低风险产品,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含本数),授权期限自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在授权的额度和有效期内,资金可以循环使用。具体详见公司2024年4月2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6号)。

3、经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决定发行时机,同特定对象发行融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且不超过最近一年末净资产20%的股票,授权期限为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具体详见公司2024年4月2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7号)。

4、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届满,公司于2024年7月19日召开了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和《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同日,公司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选举公司董事长、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等相关议案。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董事会的换届选举,具体详见公司2024年7月20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0号)。

5、公司第八届监事会任期届满,公司于2024年7月19日召开了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同日,公司召开了第九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监事会的换届选举,具体详见公司2024年7月20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1号)。

6、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立信对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报告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联合发布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国有企业连续聘任同一会计师事务所原则上不超过8年。立信在执行完公司2023年度审计工作后,已连续13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根据《管理办法》的规定,公司需要变更2024年度审计机构。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和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聘任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2024年度公司审计费用为人民币108万元(其中年报审计费用为88.00万元,内控审计费用为20.00万元)。具体详见公司2024年7月4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3号)、以及2024年7月20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36号)。

7、公司于2019年6月3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与上海有孚签订《投资合作协议》,共同出资设立合资公司,其中公司以现金方式出资4,500万元,占合资公司45%的股权;上海有孚以现金方式出资6,500万元,占合资公司55%的股权。双方签订了《深圳市天威视讯股份有限公司与上海有孚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之投资合作协议》(以下简称"原协议")。具体详见公司于2019年6月5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下同)上披露的《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4号)。

2019年8月2日,合资公司——深圳深圳特别合作区天之孚云计算科技有限公司完成了工商登记手续并取得了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具体详见公司于2019年8月3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对外投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017号)。

2024年5月22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深圳深圳特别合作区天之孚云计算科技有限公司45%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在深圳联合产权交易所以公开挂牌交易方式转让所持有的天之孚45%股权。具体详见公司于2024年5月23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转让参股企业深圳深圳特别合作区天之孚云计算科技有限公司45%股权暨对外投资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7号)。

2024年5月27日,公司在深圳联合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转让天之孚45%股权。2024年6月25日,天之孚45%股权转让项目以协议方式成交,成交价为人民币45,063,000.00元,受让方为天之孚的另一股东——上海有孚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和上海有孚于2024年6月25日签署了《产权交易合同》。具体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27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转让参股企业深圳深圳特别合作区天之孚云计算科技有限公司45%股权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31号)。

8、公司于2023年3月29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整合广电有线业务资产(含负债)出资设立子公司的议案》,为积极推动公司战略转型,实现新业务板块和广电有线板块业务的均衡发展,同意公司及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天宝广播电视网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宝网络")和深圳市天隆广播电视网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隆网络")共同整合现有广电有线业务并以该业务的全部资产和负债出资设立子公司。具体详见公司于2023年3月31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整合广电有线业务资产(含负债)出资设立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7号)。

2023年4月21日,公司召开了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具体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2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21号)。

2023年5月24日,拟设立的子公司——深圳市广电网络有限公司完成了工商登记手续并取得了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具体详见公司于2023年5月26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整合广电有线业务资产(含负债)出资设立子公司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25号)。

2023年11月,根据公司、天宝网络和天隆网络签署的《深圳市广电网络有限公司发起人协议》(以下简称"《发起人协议》"),天宝网络将人民币8,000万元足额存入深圳广电网络在银行开设的账户。具体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2023年年度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的"七、投资状况分析"和"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公告编号:2024-011号)。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将所持有的深圳市天威网络工程有限公司100%股权、深圳市长泰传媒有限公司51%股权和深圳市茁壮网络股份有限公司1.5550%股权过户至深圳市广电网络有限公司名下,具体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8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整合广电有线业务资产(含负债)出资设立子公司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42号)。

深圳市天威视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张育民
2024年8月23日

证券代码:002001　证券简称:新 和 成　公告编号:2024-033

# 浙江新和成股份有限公司

## 【2024】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